2025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单位名称：北京市朝阳区卫生健康综合保障中心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政府采购情况表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第三部分　2025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5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第一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报表详见附件。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本单位职责情况

根据中共北京市朝阳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文件朝编办〔2024〕23号《中共北京市朝阳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调整区委卫生健康工委、区卫生健康委所属事业单位职责机构编制的批复》，北京市朝阳区卫生健康综合保障中心主要职责是负责协助本系统后勤管理工作。指导全区医疗卫生机构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考核工作。落实上级部门关于安全生产专项工作部署。负责组织本系统各单位的固定资产管理、统计上报工作。负责组织本系统各单位的财务核算、质量控制和内审工作。负责组织本系统医疗设备和应急物资的购置、调拨及应急物资储备的管理工作。负责组织相关工作业务培训工作。落实医疗卫生单位基本建设相关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中心内设科室为综合办公室、安全保卫科、工程安全科、财务审计科、资产管理科。

二、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收、支总计3561.58万元，比上年增加2633.51万元，增长283.76%。主要原因：因单位工作职能调整，增加基层医疗机构安全改造工程等项目。

（一）收入决算说明

2025年度本年收入合计3560.25万元，比上年增加2633.51万元，增长284.17%。

1. 财政拨款收入 3560.25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10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560.25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2.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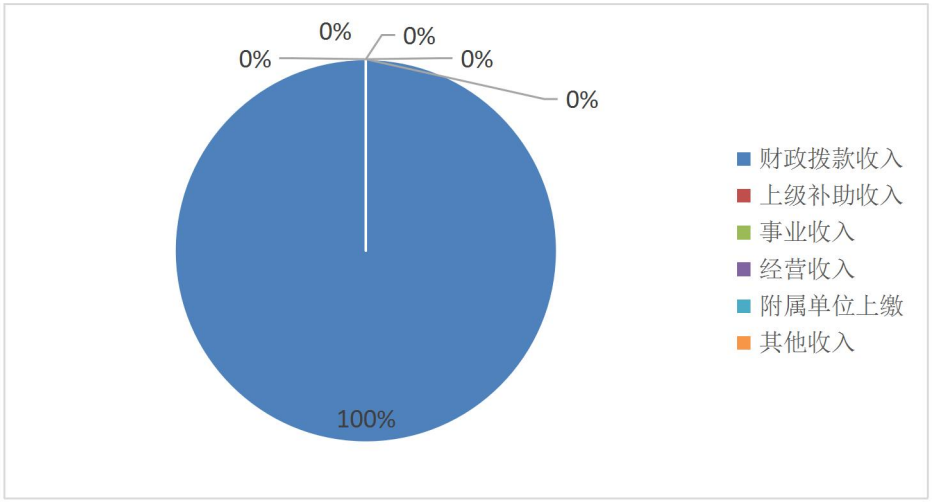
3. 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4. 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6. 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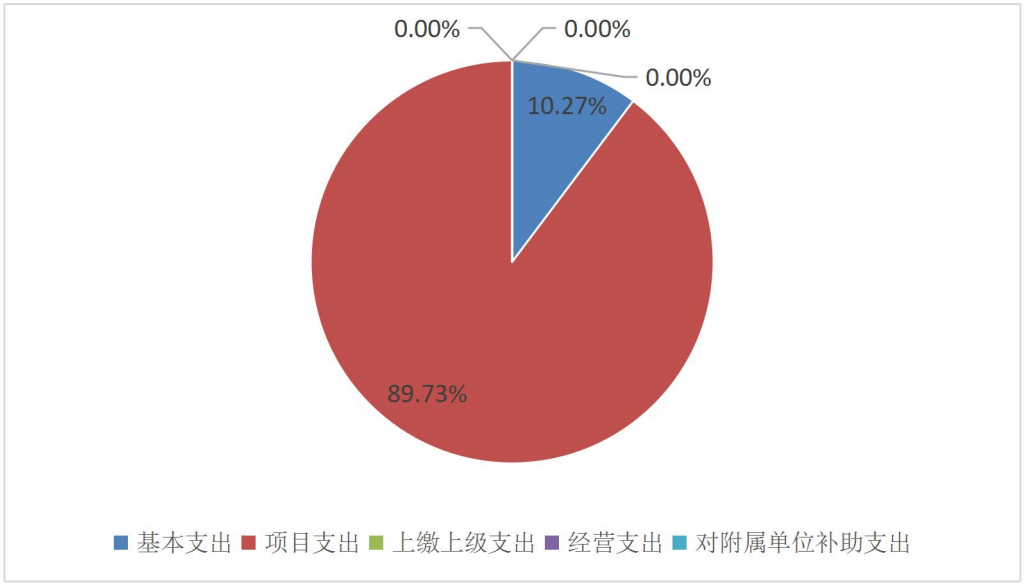
图 1：收入决算



（二）支出决算说明

2025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3560.25 万元，比上年增加 2633.51 万元，增长 284.17%，其中：基本支出 365.75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0.27%；项目支出 3194.5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89.7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

图 2：支出决算



三、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3560.25 万元，比上年增加 2633.51 万元，增长 284.17%。主要原因：因单位工作职能调整，增加基层医疗机构安全改造工程等项目。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560.2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按大类）：教育支出 0.45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0.0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87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1.23%；卫生健康支出 3515.93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98.76%。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教育支出”（类）2025 年度年初预算 0.45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0.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其中；

“进修及培训”（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0.45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0.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025 年度年初预算 35.11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43.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4.95%。其中：“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35.11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43.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4.95%。主要原因：因本年新增 6 名员工，根据北京市统一政策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基本养老保险费和职业年金，人员

增加，实际支出高于年初预算。

3、“卫生健康支出”（类）2025 年度年初预算 5149.87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3515.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8.27%。其中：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322.18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409.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7.14%。主要原因：因本年新增 6 名员工，根据北京市统一政策发放职工工资，人员增加，实际支出高于年初预算。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4807.91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2871.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9.71%。主要原因：按照区卫健委工作要求，年中安全改造经费、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升项目预算分配至基层单位。

“公共卫生”（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0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209.89 万元。主要原因：规划综合装修维修经费功能分类年初预算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等，确定资金用途后按实际用途调整支出功能分类至“公共卫生”（款）。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19.78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25.4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8.41%。主要原因：因本年新增 6 名员工，根据北京市统一政策缴纳人员医疗保险，人员增加，实际支出高于年初预算。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本单位无此项经费。

七、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 365.75 万元，使用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 0 万元，（1）工资福利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等支出；（2）商品和服务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等支出；（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支出。（4）资本性支出包括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等。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情况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数 0 万元，比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 0.12 万元减少 0.12 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用。2025 年度决算数 0 万元，与 2025 年度年初预算数 0 万元持平。2025 年度组织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0 人次。

2.公务接待费。2025 年度决算数 0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数 0.12 万元减少 0.12 万元。主要原因：牢固树立艰苦奋斗、勤俭节约的思想，不折不扣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继续严控“三公”经费，压减公务

接待相关费用，本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费。2025 年度公务接待 0 批次，公务接待 0 人次。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5 年度决算数 0 万元，与 2025 年度年初预算数 0 万元持平。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5 年度决算数 0 万元，2025 年度购置（更新）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5 年度决算数 0 万元。2025 年度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5 年无机关运行经费。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39.8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10.7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21.5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7.5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29.8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38.2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29.0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37.98%。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12 月 31 日，北京市朝阳区卫生健康综合保障中心共有车辆 1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4 台（套）。

五、专业名词解释

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三公”经费：是指单位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4.机关运行经费：反映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会议费、培训费、委托业务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维修（护）费及其他费用。

5.政府采购：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是规范财政支出管理和强化预算约束的有效措施。

6.本单位当年使用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名词解释：

2050803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反映各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教育部门的师资培训，党校、行政学院等专业干部教育机构的支出，以及退役士兵、转业士官的培训支出，不在本科目反映。

208050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08050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08050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2100199 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

用于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2100301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城市社区卫生机构（项）：反映用于城市社区卫生机构的支出。

2100399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支出。

2100499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公共卫生方面的支出。

210110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第四部分　2025 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详见附件